**附件1 招标需求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服务内容** | **主要技术要求** | **单位** | **数量** | **服务期/工期** | **质保期** | **专用资质要求** | **专用业绩要求** | **保证金金额（万元）** |
| 供应链绿色运营评价体系构建等技术服务项目 | 供应链绿色运营评价体系构建等技术服务 | 对市供电公司物资供应各环节碳排放数据采集和量化转换，进行碳足迹跟踪监控工作；构建模型及数据对供应商进行可持续发展绩效评估及绿色低碳认证，把握产品从原料采购至产品交付全过程的碳排放水平。结合内部评价指标和外部评价指标，形成可量化的绿色供应链运营指标体系，全面评估市供电公司供应链绿色发展水平。 | 项 | 1 | 合同签订后60日内 | 1年 | 1.供应商要求：供应商应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法人资格；2.备注：须组建10人及以上项目核心团队，并提供项目团队人员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近三个月在本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 | 完成过与招标项目相类似的同等或以上技术要求的项目：2019年1月1日至招标采购公告发布日止，完成过不少于3项信息化技术服务业绩，合同额累计不低于200万。注：业绩必须提供对应的合同复印件。 | 5 |

具体服务不局限于上述需求一览表。应包括上述服务相关延伸服务及产品，类似升级服务及相关产品。

备注：

1.取得《国家电网有限公司集中规模招标采购供应商资质能力核实证明》（以下简称《核实证明》）的投标人，应按要求使用该《核实证明》。《核实证明》含有的业绩、试验报告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需要提供满足要求的业绩、试验报告等证明材料；未取得《核实证明》的，投标人需要提供对应支持证明材料。

2.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应复印清晰、可辨认且不得遮盖、涂抹，否则视为无效。